

## 檢錄辦法：

(籃球、排球、壘球)

1. 請各隊於**比賽前 20 分鐘**至各球類項目檢錄台領取表，並於**比賽前 15 分鐘**進行檢錄。請填妥表單，負責人攜帶參賽隊伍之所有球員**學生證正本**至檢錄台進行檢錄，僅檢錄該場登錄之球員。
2. 比賽開始**前 5 分鐘**仍未進行檢錄的隊伍，**大會將唱名兩次**，若仍無回應，大會將沒收該場比賽。
3. 檢錄時，依出賽檢錄單填寫順序面對檢錄台成一列，由檢錄人員一一核對證件後，再由雙方選手一對一交互核對身分，若無問題則在出賽檢錄單對方選手身分核對欄中由該隊隊長代表簽名。
4. **雙方隊長檢查無誤後簽名以示負責**。爾後發生選手身分之疑慮，**主辦單位概不負責**。

(羽球)

1. 請各隊於**比賽前 15 分鐘**派一名隊員攜帶全隊選手之**學生證正本**至檢錄台進行檢錄，每隊**最多登錄 8 人**，檢錄台給予點單。
2. 請各隊於**比賽前 10 分鐘**繳回該場比賽之點單，檢錄人員將核對是否正確。
3. 比賽開始**前 5 分鐘**仍未進行檢錄或繳回點單的隊伍，**大會將唱名兩次**，若仍無回應，大會將沒收該場比賽。
4. 檢錄時，依出賽檢錄單填寫順序面對檢錄台成一列，由檢錄人員一一核對證件後，再由雙方選手一對一
5. 交互核對身分，若無問題則在出賽檢錄單對方選手身分核對欄中由該隊隊長代表簽名。
6. **雙方隊長檢查無誤後簽名以示負責**。爾後發生選手身分之疑慮，**主辦單位概不負責**。

(趣味競賽)

1. 請各隊於**比賽前 10 分鐘**派一名隊員攜帶全隊選手之**學生證正本**至檢錄台進行檢錄，檢錄台給予表單。
2. 請各隊於**比賽前 5 分鐘**繳回該場比賽之表單，檢錄人員將核對是否正確。
3. 比賽開始**前 5 分鐘**仍未進行檢錄的隊伍，**大會將唱名兩次**，若仍無回應，大會將沒收該場比賽。
4. 檢錄時，依出賽檢錄單填寫順序面對檢錄台成一列，由檢錄人員一一核對證件後，再由雙方選手一對一交互核對身分，若無問題則在出賽檢錄單對方選手身分核對欄中由該隊隊長代表簽名。
5. **雙方隊長檢查無誤後簽名以示負責**。爾後發生選手身分之疑慮，**主辦單位概不負責**。

共同注意事項：

1. 任一隊伍在報到、檢錄或上場時，發現有球員資格**不符大會規定者**，因嚴重損害其他隊伍權益及本次比賽的公正性，經大會裁定後，**立即判定該隊棄權**，之後未開始之賽事皆不可出賽。主辦單位並將**扣除該隊伍全額保證金，不予退還該隊報名費**。
2. 每場比賽前須繳交學生證至檢錄台進行選手核對身分使用，比賽結束後，由隊長或球經至檢錄台領回並簽署判決同意書。

## 保證金制度：

保證金：球類競賽(籃排羽桌壘)：500 元/項

趣味競賽：200 元/項

保證金退還：於活動結束後一個禮拜內，統一以匯款方式退還保證金，匯款後將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各校系領隊確認是否收到款項。

違規事項：

1. 某場賽事無故遲到或未到導致賽事延誤(時間以大會為準)，扣除保證金 500 元，若有兩場含以上則沒收該隊全額保證金。
2. 賽前 30 分鐘攜帶蓋有 109 學年度上註冊章進行報到，比賽前 5 分鐘未檢錄或上場人數未達該項目最低人數，視同棄賽並扣除保證金 500 元。
3. 任何隊伍若有棄權之情形或足以構成棄權之條件，視為損害其他隊伍之參賽權，該隊扣除保證金 500 元。
4. 賽前 30 分鐘攜帶蓋有 108 學年度上註冊章進行報到，比賽前 5 分鐘未檢錄，大會唱名兩次後若無回應，視同棄賽並扣除保證金 500 元。
1. 破壞競賽場地整潔，如：造成環境髒亂屢勸不聽、未在指定休息區飲食或未把垃圾丟入指定地點等，經查證屬實將扣除該隊保證金 500 元。
2. 破壞場地、球具、設施，如：破壞活動場地、設施、球具之參賽選手隊伍，一律需照價賠償，未負責賠償前將不予退還保證金。
3. 球員身分不符：如發現任一一隊之球員身分不符大會規範，嚴重損害其他隊伍之權益及影響本次比賽之公正性，經大會查證屬實後，扣除全額保證金以及取消參賽資格，並且不得要求退還報名費，將列入下屆農園盃禁賽名單。
4. 排球、羽球線審：若擔任線審之隊伍，在該場比賽開始前 10 分鐘隊伍未到會進行廣播，前 5 分鐘仍未進行線審報到，將扣除該隊伍保證金新臺幣 500 元。
5. 違反運動員精神：
  - (1) 不服從裁判判決：扣除該隊全額保證金
  - (2) 肢體衝突：扣除該隊全額保證金，參與衝突之球員剝奪之後全部賽事參賽權，所有被大會認定參與衝突之球員，當下立即禁賽。若因禁賽導致該隊上場人數不足，依規則人數不足即無法繼續比賽，該場比賽將視同該隊棄權。

## 線審規範：

初賽及複賽之線審：為該場地前一場比賽之兩隊隊伍，各派一名球員擔任。

當天的第一場比賽由主辦方擔任線審。若擔任線審之隊伍，在該場比賽開始前 10 分鐘隊伍未到會進行廣播。

排球線審：報到處-各場記錄台

羽球線審：直接至比賽場地,工作人員會協助報到簽名

※不是由下一場隊伍派人的原因：擔心影響到下一場比賽之隊伍熱身時間。

## 代辦保險資訊：

保險公司：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名稱：公共意外責任險

保險內容：每一人體傷 100 萬/每一事故體傷 1000 萬/每一事故財損 100 萬/保險期間體傷及財損總額度 2200 萬/無自負額。

保險天數：4 天 (1/26-1/29)

應繳金額：總金額 10190 元，1020 元/系

保險費統一由各科系的男籃負責匯款

備註：本運動會活動期間，已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而各校可自行於出發前加保旅遊平安險，讓每一位參賽學生有全方位的保障。

## 匯款資料：

6. 郵局匯款：直接填寫匯款單即可，請在匯款單上註明學校系所、球類項目和報名費(其他費用亦請標示明確) EX:屏東科技大學農園生產系籃球報名費。
7. 跨行匯款：匯入屏科大郵局之書寫方式  
戶名：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園生產系學會  
郵局分號：700 帳號：0071370 0009044
8. ATM 轉帳：使用 ATM 轉帳繳費者，請填寫帳號後五碼以做確認之用。
9. 繳費期限、匯款期限：12/15-12/25 止(切記!!!)請匯款完之各校系私訊總召。